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顏曉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1005947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300320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3207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新屋環境教育園區「碳索生活館」環境教育課程簡章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環境保護局113年4月8日桃環綜字第11300254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國小一年級至六年級學生至新屋環境教育園區「碳索生活館」進行環境教育相關課程，特辦理旨揭課程。
- 三、本課程以班級為單位申請，每場次補助車資上限為新臺幣7,000元整，額滿為止。
- 四、主辦單位保有審核報名資格之權利，如有相關問題請洽藍里環境設計有限公司鄭先生，聯絡電話：0908-791-88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